

# 目 录

一、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第 1—2 页
二、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第 3—7 页
三、证书附件·····	第 8—11 页

#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23〕5-30号

合肥高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合肥高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高科公司）管理层编制的2022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合肥高科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合肥高科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 二、管理层的责任

合肥高科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合肥高科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

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合肥高科公司管理层编制的 2022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合肥高科公司募集资金 2022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日

# 合肥高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印发的《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本公司募集资金 2022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合肥高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958 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和网上向开通北京证券交易所交易权限的合格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2,266.67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6.50 元，共计募集资金 14,733.36 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1,318.87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13,414.49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5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769.23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12,645.26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2〕5-7 号）。

####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12,645.26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利息收入净额	B2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利息收入净额	C2 1.48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1.48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12,646.74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12,967.86
差异[注]	G=E-F	321.11

[注]应结余募集资金与募集资金账户中实际结余募集资金余额的差异,系本公司以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 306.96 万元及发行费用 14.15 万元暂未支付所致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合肥高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12月15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有 1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招商银行合肥分行创新大道支行	551903985910203	129,678,550.85	
合 计		129,678,550.85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不存在重大变化。

### (二) 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置换的情况。

**(三) 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 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合肥高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日

附件 1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2 年度

编制单位：合肥高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12,645.2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募集资金用途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调整后 投资总额 (1) [注]	本年度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 投入进度 (%)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 发生重大变化
家电结构件及精密制造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否	9,170.93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家电装饰面板建设项目	否	7,150.54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3,678.53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2,0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 计	-	22,000.00	-	-	-	-	-	-
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是否落后于公开披露的计划进度，如存在，请说明应对措施、投资计划是否需要调整（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不适用					
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说明（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不适用					

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说明	不适用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说明	不适用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借款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 2023 年 1 月，公司履行了相关决策程序，对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了调整，现调整后的投资总额为 12,645.26 万元





#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5793421213 (1/3)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副本)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壹亿捌仟零伍拾伍万元整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1年07月18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胡少先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信息系统审计；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3年02月28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仅为合肥高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报告披露附件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  
仅于说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法经营未经本所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  
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胡少先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号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33000001

批准执业文号：浙财会〔2011〕25号

批准执业日期：1998年11月21日设立，2011年6月28日转制

证书序号：0015310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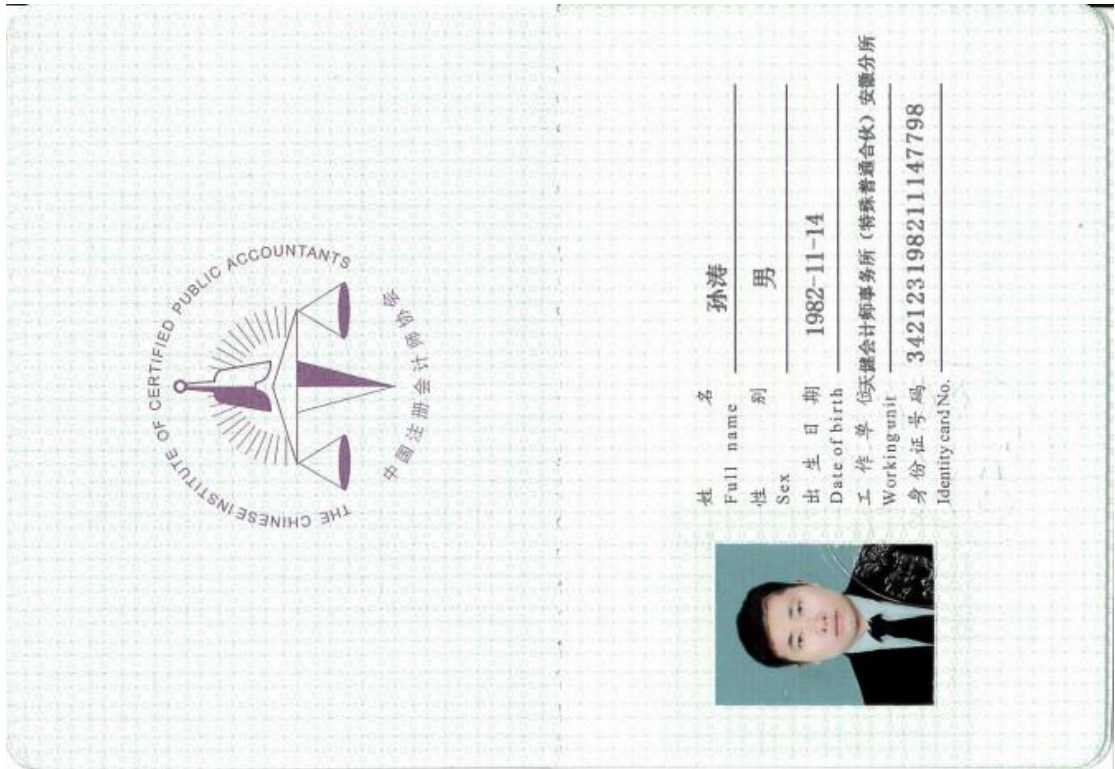
发证机关：



2023年3月1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仅为合肥高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报告披露附件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于说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执业资质未经本所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仅为合肥高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报告披露附件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说明孙涛是中国注册会计师未经本人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225



吴向东


姓 Full name 吴向东

性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6-08-20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安徽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4242519760820551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安徽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2年11月30日  
执业会员管理专用章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2年7月20日

仅为合肥高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报告披露附件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说明吴向东是中国注册会计师未经本人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